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88,174,274.00股，占公司总股本1,104,376,432股的7.98%，为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的部分限售股份。
-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日期为2016年12月19日（星期一）。

一、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情况和股本情况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千方科技”）2015年非公开发行新股前股本总额为505,507,719股。2015年11月9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458号”文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54,364,240股新股，公司向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投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申万菱信（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夏曙东共计9家/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46,680,497股，发行价格为38.56元/股，于2015年12月1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发行中，除夏曙东认购的股票限售期为36个月以外，其他投资者认购的股票限售期为12个月，可上市流通时间为2016年12月17日（如遇非交易日顺延）。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后公司总股本由505,507,719股增至552,188,216股。

2016年5月10日，公司2015年度权益分配方案实施完毕，公司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人民币现金，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转增股本552,188,216股，公司总股本增至1,104,376,432股。本次申请解除

限售股份的数量由 44,087,137 股调整为 88,174,274 股。

二、 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1、本次解除限售股东出具的承诺：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投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申万菱信（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承诺其所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

2、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

3、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对本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亦不存在本公司向其提供违规担保等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三、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2016年12月19日（星期一）。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88,174,27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98%。

3、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共8名。

4、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全称	证券账户名称	所持限售股份数量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	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
1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041,492	15,041,492	15,041,492
2	青岛城投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青岛城投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9,854,770	9,854,770	9,854,770
3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泓德泓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491,700	9,491,700	9,491,7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泓德远见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3,734	103,734	103,73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泓德泓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59,336	259,336	259,336

序号	股东全称	证券账户名称	所持限售股份数量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	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
4	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浙商证券资管—光大银行—浙商汇金灵活定增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668,048	4,668,048	4,668,048
		浙商证券资管—光大银行—浙商金惠聚焦定增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18,674	518,674	518,674
		浙商证券—工行—浙商汇金精选定增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668,048	4,668,048	4,668,048
5	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基金—兴业银行—陈俭	11,410,788	11,410,788	11,410,788
6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外贸信托 恒盛定向增发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259,564	2,259,564	2,259,564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富春定增 423 号资产管理计划	150,638	150,638	150,638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富春定增添利 27 号资产管理计划	301,276	301,276	301,276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富春定增 430 号资产管理计划	94,148	94,148	94,148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恒增专享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640,210	640,210	640,210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财通基金—富春定增增利 6 号资产管理计划	790,848	790,848	790,848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财通基金—富春定增增利 7 号资产管理计划	753,188	753,188	753,188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深圳市金色木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12,978	112,978	112,978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恒增专享 2 号资产管理计划	677,870	677,870	677,870

序号	股东全称	证券账户名称	所持限售股份数量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	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富春定增 188 号资产管理计划	112,978	112,978	112,978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富春定增 363 号资产管理计划	564,890	564,890	564,890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浙雅 7 号资产管理计划	1,581,694	1,581,694	1,581,694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29,782	1,129,782	1,129,782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富春定增 531 号资产管理计划	376,594	376,594	376,594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富春定增 576 号资产管理计划	188,296	188,296	188,296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富春定增 550 号资产管理计划	188,296	188,296	188,296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富春定增 551 号资产管理计划	188,296	188,296	188,296
		财通基金－平安银行－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753,188	753,188	753,188
		财通基金－兴业银行－富春定增 536 号资产管理计划	263,616	263,616	263,616
		财通基金－招商银行－富春定增 480 号资产管理计划	112,980	112,980	112,980
		财通基金－包商银行－包商定增 3 号资产管理计划	169,468	169,468	169,468
7	申万菱信（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申万菱信资产－招商银行－华润深国投信托－瑞华定增对冲基金 2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0,892,116	10,892,116	10,892,116
8	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9,854,770	9,854,770	9,854,770
合 计			88,174,274	88,174,274	88,174,274

四、 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核查，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千方科技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履行了承诺。千方科技本次 88,174,274 股限售股上市流通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规定；千方科技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不存在实质性障碍。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千方科技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并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五、 备查文件

- 1、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 2、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表；
- 3、股份结构表和限售股份明细表；
- 4、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2 月 15 日